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安定门街道办事处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安定门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现将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1. 坚持推进依法治街，全面提升法治建设水平

扎实推进机关干部学法懂法守法。一是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将普法工作纳入党工委重要议事范围，在保证机构、人员、经费落实的基础上,悉心制定方案,周密部署落实。二是始终把机关干部带头学法懂法守法当成法治政府建设一项重要任务来抓，把法治教育纳入街道整体工作规划，按照2023年东城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工作要求，积极组织干部考试，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能力。

依法开展行政诉讼应诉工作。积极组织街道各部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进行学习研讨，结合工作实际，压紧压实行政应诉主体责任，按要求做好行政诉讼应诉工作。今年共收到2宗行政诉讼案件，其中1宗未开庭由原告撤诉，1宗案件处审理阶段，暂未开庭。收到3宗行政复议案件，其中2宗行政答复书由区政府撤销纠正并限期重新答复，1宗案件处审理阶段，暂无结果。

（二）扎实推动依法行政，提升法治建设实效

规范文明执法。以党建为引领，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按照《安定门街道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在法律法规授权的执法事项的基础上，按照“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有监督”的原则开展各项执法工作。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培训与“伴随式”行政执法监督活动，充分发挥街道行政执法监督职能，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年共查处各类违法行为1254起，罚款427，550元，其中不予处罚案件5起，处罚案件1249起；完成违法建设治理49宗、2577.93万平方米；完成安全生产和消防执法检查企业4320家次，发现应整改隐患3095处，已全部完成整改。在不予处罚方面，本着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日常管理工作，对确属首次违反、非主观故意、情节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尚未造成危害后果等违反法规规定的依法给予不予处罚，对屡次违反但尚未达到立案标准的以加强巡查加口头告诫为主，对多次违反且不听告诫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科学民主决策。充分发挥街道法律顾问主要职责，明晰政府法律顾问开展工作的方式方法及工作规范等方面的制度规定，形成权责明确、运转有效的管理机制。法律顾问通过提供法律意见书、参与诉讼等多种方式，在政府重大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拟签署的重大协议及疑难行政复议案件处理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落实规范性文件出台前审核机制。加强法制审核制度，认真开展案卷自查，重大决策提交主任办公会集体决策，本年度全年执法案卷共接受各类监督机关评查20余次，抽查案卷60余本。经评查整体案卷质量较好，未发现影响案件事实等严重问题，在评查中发现的笔误、表述不清等问题全部完成改正，就集中发现的共性问题向全体执法人员进行评查结果培训。

深化清廉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一岗双责”制度，班子成员切实担负起包联社区及分管部门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形成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大合力。全面加强作风建设，驰而不息纠“四风”、改作风、树新风，合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对重点领域、敏感事项的监督。实现廉洁文化宣传制度化、系统化，涵养街道风清气正、崇廉向善的政治生态。

（三）深化基层治理，守好群众幸福底线

法治宣传突出“深”字。坚持法治宣传常态化、法律服务动态化两手抓，以“八五”普法为重点，推动法律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普法抓阵地、抓主体、抓节点、抓主题、抓亮点、抓盲点，在全程普法、实时普法、公益普法、精准普法上下足功夫，在“3·15维权日”“4·15国家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大法治宣传节点，聚焦重点、广泛参与、积极行动，今年以来，开展各类法治宣传163场，法治讲座14场，受教育人次3万余人次，组织开展反诈、国家安全、反邪教、反恐等各类政策宣传57次。

平安建设突出“准”字。坚持健全矛盾纠纷依法化解工作机制，分类分级处置矛盾纠纷，发挥平安建设办公室、派出所、司法所等各方职能，强化司法行政与公安机关工作衔接配合，实现社区矫正、安置帮教联合排查和多元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1. 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改革后，执法事项繁琐，业务水平亟需提升。现阶段纳入城管综合执法范围共18类、452项，综合行政执法力量不足，业务能力和法律法规掌握程度尚有不足。查违案件情况复杂、渊源较深，执法推进与当事人利益直接冲突，强制拆除受到当事人投诉、信访等多渠道强力阻扰，规范执法困难较大。

法治队伍建设亟待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涉及全街道各部门工作中，专业法律知识和法治思维的培训还略显不足，在加强执法人员的专业法律水平之外，还需进一步提升所有工作人员的法律知识的普及。

法治建设工作创新力度还不够。现行依法治理和普法的传统思路和模式，难以有效满足广大群众对法治的需求，打造的创新亮点还不多。

公共法律服务覆盖面仍需拓展。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知晓度不高，公共法律服务的普惠性、公益性还没有得到普遍显现。

1. 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党政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履职情况纳入年终述职报告进行述法，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了对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依法行政日常工作，大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列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干部培训必备课程，切实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组织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今年以来，组织开展旁听庭审活动1次，进行中心组理论学习19次，为党员干部发放《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论党的自我革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专题摘编》等理论著作3073本。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推进街道行政“法治化”。进一步健全党建引领法治建设工作机制，持续探索法治建设助力解决痛点难点问题，深化协同治理实践。完善政府内部监督，强化重点领域监督，从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推进政府的廉洁廉政建设。

二是坚守为民初心，搭起化解矛盾“连心桥”。建设矛盾纠纷、信访、法律服务等一体化服务中心，聚焦12345接诉即办化解攻坚，强化数字赋能，综合推进访源治理，推进积案化解攻坚，提高办理质量，提升群众满意率。加强协调联动，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加大矛盾纠纷预防、排查、调处工作。

三是坚定法治理念，构建法律惠民“服务网”。继续开展“律师进社区”和“村居法律顾问”活动。积极开展“法律援助法”、“行政复议法”等宣传活动，切实为辖区居民及企业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

四是坚持靶向施策，营造普法强基“好氛围”。全方位推进“八五”普法，深入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不断强化法治宣传效果，提升法治宣传广度，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